

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废铅蓄电池处置（利用）竞价公告

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废铅蓄电池处置（利用）已具备竞价条件，现公开邀请竞价人参加竞价活动。

1、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废铅蓄电池处置（利用）

1.2项目编号：HTZB-202512051

1.3采购人：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代理机构：山西辉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5项目概况：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铅蓄电池进行处置，危废代码HW31(900-052-31)，预估量25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规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标准要求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必须委托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1.6项目主要内容：处置单位严格按照环保部门危险废物相关规定收集、转移、处置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废铅蓄电池。

1.7电子竞价平台和网址：煤婆网（<https://www.mp12345.com/>）。

2、范围及相关要求

2.1范围：处置单位严格按照环保部门危险废物相关规定收集、转移、处置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废铅蓄电池，配合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危险废物电子联单。

2.2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26年12月31日。

2.3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吉木萨尔县五彩湾镇。

2.4服务标准：执行国家及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标准。

2.5其他要求：

(1) 处置时，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复文件后方可进行。

(2) 未尽事宜在合同中约定。

3、竞价人资格要求

3.1竞价人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拥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至少提供一项近三年承担过废铅蓄电池处置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2022年12月至今的合同为准）。

(3) 具有2027年1月31日时效内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类别包含HW31(900-052-31)。

(4) 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2竞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无。

4、竞价保证金

4.1竞价保证金的递交：要求递交。（汇款备注标明“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山西辉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太原广场支行

账号：9902000127044790

行号: 305161009135

4.2保证金金额: 肆仟元整; 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竞价人不按要求递交竞价保证金的, 将不得参与竞价活动。

5、确定成交竞价人的方法

5.1电子竞价平台自动按照价格由高至低对竞价人进行排序, 并推荐两名候选成交竞价人。

5.2甲方应当确定价格最高的候选成交竞价人为成交竞价人。

6、合同主要条款

6.1付款方式: 根据双方签订合同商定进行付款。

6.2履约保证金的递交: 成交竞价人以电汇的形式递交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

7、电子竞价平台注册及资格申请

7.1在参加竞价采购活动前, 竞价人应当在煤婆网 (<https://www.mp12345.com/>) 按规定完成注册 (咨询电话: 400-180-5558)。

7.2竞价人应当于2025年12月15日下午17时00分 (资格申请开始时间) 至2025年12月20日下午17时00分 (资格申请截止时间), 登录煤婆网 (<https://www.mp12345.com/>) 填写相关信息、递交资格申请资料。竞价人资格申请通过后, 方可参与本次竞价。

7.3报名流程:

流程操作: 注册煤婆网 (<https://www.mp12345.com/>) -----平台审核通过-----参与项目-----根据项目公告要求在线提交资格申请资料-----审核确认 (审核电话: 18636609589) -----缴纳平台服务费-----填写报价。

注: 竞价人需在资格申请截止之前缴纳平台服务费, 否则将无法进行报价, 由以上自身原因造成的无法进行报价等情况, 一切后果由竞价人自行承担。

7.4资格申请资料:

- (1) 营业执照;
- (2) 提供一项2022年12月至今的废铅蓄电池处置项目业绩合同;
- (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4)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5) 竞价保证金转账凭证。

提供上述一套资料 (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在线办理。扫描件文件类型为JPG或PDF格式。

7.5竞价人若对本竞价项目项目采购需求、资格要求等有疑问的, 应当于2025年12月21日下午15时00分前通过电子竞价平台提出澄清要求。

8、竞价时间及竞价规则

8.1首轮竞价开始时间为2025年12月15日下午17时00分。

8.2首轮竞价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下午15时00分。

8.3次轮竞价开始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下午15时30分。

8.4次轮竞价截止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下午16时00分。

8.5报价方式: 竞价人所报价格应为含税价 (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税金按国家相关行业最新要求计算)。

8.6起始价: 8250元/吨 (首轮报价不得低于起始价)。

8.7报价有效期: 90天。

8.8其他规则: 本次竞价共进行二轮报价 (含首轮), 次轮竞价开始后, 竞价人按照电子竞价平台的提示进行报价。竞价人电子竞价的首轮报价之后的报价不得低于之前的报价。(若轮次内竞价人未报价, 默认此轮报价为上一轮报价。若次轮最高价格竞价人报价相同, 甲方会增加报价轮次)。

注: 报价时需提供报价单, 以附件形式上传到电子竞价平台, 签订合同时以最终成交单价为准, 数量据实结算。

9、项目公示

9.1发布竞价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成交结果公示的媒介：煤婆网（<https://www.mp12345.com/>）。

9.2成交候选人公示的期限：不少于3日。

10、其他

10.1代理服务费：成交竞价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服务类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属于成交人让利的一部分，不可计入总价。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地 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吉木萨尔县五彩湾镇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辉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平阳路1号金茂国际数码中心B座12层A户

联系人：刘聪聪 葛晓凤

电 话：18636609589 0351-8720875

传 真：0351-8720876

电子邮箱：393611369@qq.com